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補助原住民族學生返鄉交通費實施要點

107年4月20日經校長核定

- 一、目的：為減輕弱勢原住民族學生經濟負擔，補助原民學生期末返鄉交通費用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申請資格：就讀本校大學部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原住民學生，但不含延畢生。
- 三、申請時間：每學期開學兩週內。
- 四、申請方式：申請人於申請期限內，備妥申請資料至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提出申請。
- 五、申請資料：
 - (一) 申請表1份。
 - (二) 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1份。
 - (三) 戶籍資料1份。
 - (四) 郵局存摺影本。
 - (五)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1份(新生第1學期免)。
 - (六) 前一學期期末返鄉乘車票根。
- 六、補助方式：
 - (一) 以補助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票價為限。
 - (二) 搭乘高鐵或台鐵者，以台鐵莒光號票價為補助標準。
- 七、錄取名額：
 - (一) 依當學期申請人數及捐助經費計算，至經費核發完畢為止；核發經費若有餘額，留用至下一學期併計。
 - (二) 補助優先順序：
 1. 低收入戶
 2. 中低收入戶
 3. 新生
 4.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班級排名高者
 5. 乘車票價高者
- 八、經費來源：本經費由頂好電腦排版有限公司指定用途捐助，專款專用。
- 九、本要點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